

Light Year



光年

主编：胡杨

DENGDAI YI

XINGFU

等待一株
芒果树的幸福

Light Year

▼
光年

主编：胡杨

竹帛文锦
工作室

DENGDAI YI ZHU MANGGUOSHU DE XINGFU

等待一株
芒果树的幸福

云南出版集团
晨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等待一株芒果树的幸福/胡杨主编. -- 昆明: 晨光出版社,
2015.1
(光年)
ISBN 978-7-5414-6952-7

I. ①等… II. ①胡…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
当代 ②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95981号

光 年
等待一株芒果树的幸福

主编：胡杨 责任编辑：朱凤娟
图书编辑：竹帛文锦工作室 装帧设计：李昱
摄影：杨凯 罗桦 封面摄影：杨睿爽
责任印制：郁梅红 廖颖坤
出版发行：云南出版集团 晨光出版社
社址：昆明市环城西路609号 电话：0871-64186745
邮政编码：650034
排版：云南君和印务包装有限公司
印装：中煤涿州制图印刷厂北京分厂

开本：720×1010 1/16 印张：14 插页：3 字数：280千
版次：2015年1月第1版 印次：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414-6952-7 定价：24.00元

(凡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印装质量监督电话：0871-64109709

卷首语

谢谢你，爱情

有人说过：我们可以忘记这世间的一切，可爱情却是例外的。

爱情是这世界上最不可预知的东西，任谁也不会知道，你会在人生的什么时候，邂逅自己一生的爱情。而且，爱情那么坚定，它不会因为我们的个人意志而发生变化，它植根在我们的心里，只服从于心的指引，哪怕是沧海桑田，斗转星移，它依然我行我素，即便你可以遮掩起自己的心，也无法让它发生丝毫的转变。

哪怕是世界没有了，生命终止了，爱情仍然在，它那么飘渺，又那么实在。

你摸不到它，可它就实实在在处于你的心里，日日夜夜，让你辗转难眠。

世俗的人，青春匆匆逝去的人，总会不屑一顾那些年少的冲动，似乎那时的海誓山盟，不过就是玩笑，就是成长的代价，就是一场游戏一场梦。唯有在那时投入真性情，付出真心的人才知道：爱如少年，那么绚烂。

那是一切偶像剧都无法重复的剧情，那是任何浪漫的笔触都无法重复的时光，只有身临其境，才知道爱情曾来过。

正如没有经历过爱情的人，是没有权利说不相信爱情的；正如经历过爱情的人，更应该坚信这世间有着一份美好的爱情在等待着你。

它不是学校里的分数和名次，是你努力就能拥有。

爱情，它需要你的虔诚，你的自尊，你的快乐，你的豁达，你的等待，你的坚守，需要缘分，需要造化，需要一个眼神，需要一抹微笑，需要你蓦然回首，看到灯火阑珊处那个为你守候余生的绰绰身痕。

岁月如扑火的飞蛾，而爱情就是凝固的琥珀，生命虽然有限，但是爱情能让它永固。

是的，只有热恋过的人们，才知道如何去坚守一份爱情，如何去守护一份幸福。只有经历过火焰，才知道水的静远。

我们应该感谢那些早已远去的爱情，它们是曾经灼烧过的火焰。

将海誓山盟刻在心里，让爱情在细水长流里源源不断，让我们投身于纵情的时光，哪怕是洗尽铅华，哪怕是岁月荏苒，愿我们一似往昔，爱如少年。

故事纪

目录

微光	李萋苒	003
风过梧桐	江易菲	014
你们曾经都才华横溢	午生	019
忘记之后	刘洋	030
少女阿七	一草	038
等等一株芒果树的幸福	陈若思	048
花妖	白雪	059
黄昏那一头某处	曾骞	104
抽屉里有个秘密	午生	117
寓言	李萌	112
迫在眉睫的十七岁和一些飘逝的日子	冯曼曼	134

花与梦

向日葵冬天不开花	灵霄雪	140
初恋	一草	150
实验馆		
回	邓若虚	193
西瓜和我的咖啡	马岳	201
江湖	王绍帅	206
小村两篇	曾骞	215

G U S H I J I



故事纪

微光

风过梧桐

你们曾经都才华横溢

忘记之后

少女阿七

等待一株芒果树的幸福

花妖

黄昏那一头某处

微光

李蔓苒

原名李玲，湖南郴州人。就读于成都。拍摄短片，做电子杂志，一直在路上。

她曾经以为他是她的微光。寻着这点微光，她以为她能找到真正的，属于她的爱。

具体如何与他相识的，她已经不再记得那么清晰了，或者说已经模糊掉了，像被洗衣机洗过的便条上模糊的数字，无论你如何去拼，最后总有那么一两个数字是无法复原的。

那么除去相识呢？他们到底是如何开始的，或者到底有没有开始过？

她用力想了想，不自主地拿起梳子，开始缓慢而安静地梳发。仿佛关于他的记忆，已经搁放太久，在角落里被厚重的往事挤压得失去了迹象，需要细细梳理头绪。她的发浓密而茂盛，充满了旺盛的生命力。她突然停下来，似乎已经从记忆的瓦砾中，那片倾倒的抽屉里，扫开了尘埃，理出了这最初的记忆轮廓。

那是一个多雨的夏季。对于南方城市来说，夏日总是多雨的。闷热而潮湿的教室，光线昏暗而暧昧，学生们在上一节影视欣赏的理论课。讲课的老师和所有理论课老师一样，假装严厉，实际上是半吊子，语气软儒，无半点硬气，学生们在底下

闹成一锅粥也丝毫不减他讲课的兴致。但，又略有不同，他心情好一点的时候，会扔下书本，径直给学生放映一节课的电影，有时只放映一半，然后就给学生讲述他年轻时引以为傲的各类趣事。所以，尽管理论课枯燥单调，他的课，一大半的学生还是会来，常许诺就是其中之一。那年她即将毕业，院里给她警告，她学分缺得厉害，再不抓紧就无法毕业。因此那年的所有课，即使选修课她也基本不缺席。而我们故事中的他，正要在这堂课中出场。

挑起回忆的时候，总是会发现，某个人——即使你以为你已经彻底地把他忘记了，但关于他的记忆依然会与你生命中的其他人存在千丝万缕的联系，甚至有着共同的线索可循。

他在下节课中间（艺术学院排课，四到五节小课，一下午全是一个老师的）出现，讲课老师在这节课放出的正是他拍的电影。他电影的名字叫作《灯塔》，但全片内容与灯塔毫不相干。

常许诺顿了顿，她加重语气说：“完全不相干。”但，她已经不再记得电影的具体内容，存活在她记忆里的只有一些残碎的画面和片段：

一群人围堵在自杀的现场。有人从巨大的塔上跳下来，摔在高速公路的入口上，一地的血迹和暧昧难明，属性为人身体的浆状物。男主角置身人群中，他是一个普通的中年男人，面容模糊油腻，身体健壮，一切与他毫不相关，他和别人一样看完热闹便走开了。天色渐渐发暗，他穿着厚重的冬衣，身体每一步的移动都显得艰难而莫可名状。他绕过街角的红灯，摄影机跟着他，表现他主观意识的镜头转向路边的电线杆，上面写着办证的电话号码，贴着壮阳药的黑白广告，像一种遮掩着的羞耻。扭过头来，立交桥的下面有一排隐秘而张扬的发廊，里面开着幽暗的红灯，外面的推拉门上写着“洗头剪发五元”。

那个下午实在闷热，常许诺穿着纯棉的白色连衣长裙，裙子贴着座位那一块因

为一直坐着，微微有些潮。电影放到一半，正是下午四点左右，外面暗如黑夜，乌云密布，压抑得像盖了一床未干的毛毯。片中的中年男人依然面容模糊，光着膀子在看电视，他的妻在厨房一边做着不知道是晚饭还是午饭的食物，一边细细地和中年男人讨论着什么。他们说的普通话与电视机里偶尔透出来的几句清晰的话语完全不同，但又确实是普通话。摄影机以一个奇怪的角度放着，一直没有移动。电影中的电视里播放着一只飞翔的鸟，不断地在飞。

隔一会儿，天终于开始噼里啪啦地下起了暴雨，伴随着雷鸣和闪电，非常的暴烈。他就是在这个时候从后面的门走进了教室。常许诺往窗外看雨时，余光正好撞上了他的影。因为早早关了灯看电影，教室里隐约幽暗的光线常许诺早已适应。她看到他迅速地坐了下来，然后她在幽暗的光线里再一次看见了他的脸。

她对我说时语气开始跳跃，并且不由自主地面露微笑，手中的梳子已经脱离了她那头茂密而繁盛的发。她说：“我再一次看见了他的脸。”

我再一次看见他的脸。

我心里一动。我突然想起我第一次见到常许诺那年，正是那一年，她毕业。那是在小酒馆，BOB乐队不插电的巡回专演上。她一头浓密的发，因为角膜炎她戴着一副巨大的墨镜，瘦，穿着黑色大毛衣罩衫，灯笼裤，球鞋踩在小板凳上，旁若无人地对着台上拍照。她转过头来的时候，恰好有光射向她，我看见过她的脸，在错落的光影中，她的脸在墨镜的映衬下非常瘦，鼻尖上有微细晶莹的汗珠。

常许诺说：“在幽暗的光线中，我再一次看见了他的脸。”她带着少女的兴奋，再一次重复。

她看见他的脸以后，电影就再也看不下去了。思维仿佛在看到他的那一瞬卡了带。电影的画面在低调而沉闷地继续着。画面上出现了夕阳与海，或许那不是海，只是片中那位中年男人所在的西北地区的一个海子。

她愣愣的，在笔记本上胡乱地涂写出一排细细的字。上面写着：有些事情过于神秘。

电影里传出了古老的笛声，低迷而悲郁，或者不是笛而是箫，也可能是埙，再或者就是二胡。常许诺说：“总之是某种民乐。”她全神贯注地回忆到底是哪一种乐器。但她的记忆在这里已经开始断层、褪色。电影的结局她也不再记得，只记得最后的画面是一片天边的云霞，烧得神秘而富丽堂皇，充满了隐喻。

电影结束，讲课老师邀请他上台作一番讲述，有同学起身发问。桌椅作响，灯瞬间被打开了，教室亮如白昼。常许诺只觉得微微晕眩，眼睛还未能及时适应这突然的光线，太刺目了。

他的讲述包括：片中的哲学思想、引用查拉斯图里的故事、民族的衰落、父辈精神、男尊女卑以及人性。但常许诺一个字也没有听进去，她关注的是他。抬起头来看他，他依然很高，但却微微胖了，穿着颜色难明的短袖衫，头发长了，只是一张脸没有变，微笑起来，一边脸依然有一个浅浅的酒窝，与他的整体形象和气质完全不符。

“但，”常许诺吞下一口口水接着说，“我曾经能注意到他，就是因为这个酒窝。”

他曾经告诉过她这个酒窝的来历，大抵是因为幼时一次打架，或者一次摔跤的事故。很简单，年少时留下的伤痕，在脸上，疤痕早已经褪去，消失不见，却不知何故，日后每次笑起来，这个地方总是会沉陷成类似酒窝状。她还记得，他自己笑称那是他的旖旎笑靥。

天色渐渐亮堂起来，外面的雨慢慢地变小了，而常许诺却变得有点焦躁难安。她隔着排列整齐的座位与高矮参差的人头，看着他，觉得他是那么的远。她甚至不知道他最近的生活，他怎么不再画画了？什么时候开始拍这样的电影？等等。

而他站在台上，温和地或许只是假装耐心地在听一个同学莫名其妙地发问。常

许诺想，他有没有看到她，或者他还记不记得她？想到这里，常许诺突然毫无征兆地跳起来，拾起散落的课本，头也不回地走出了教室。走了一段，隔了一堵墙，她听见背后响起了掌声。

“故事还没有完，”常许诺轻声叹了口气，然后继续说，“其实他早就看见了我。”

其实他早就看见了她。是的，他知道那是常许诺，只是他一开始不确定她就是常许诺。那个时候，谁都没有办法不去注意常许诺。那一段时间，她刚刚做完眼部手术，结石角膜炎，成天都戴着一副墨镜，但大家并不奇怪，更何况这是艺术学院，所有人都八卦得要命。这里基本上没有秘密，有秘密也掩盖不了多久，艺术学院总共屁股大的地方，从东往西走，二十分钟就可以走完整个学院，整个美术系，一共才五十几人，一传十，十传百，基本上整个艺术学院，谁和谁暧昧，谁和谁分手，谁和谁有过一腿，只要有一个人知道，便谁都会知道。因此谁都知道常许诺做了眼部手术，知道她差点因为结石角膜炎失明，知道她的身世背景，甚至暧昧地知道她爱过他，整整四年。

说到这里，我必须向你讲述一下，关于常许诺，十三岁那年她父亲去世，她的父亲是C大前任校长。她的母亲，待到她大学一年级的时候，远嫁了西洋，留下一笔财产给她，并极少再与她联络，或者是常许诺拒绝她母亲的联络。

她是C大艺术学院的学生，修的是国画。C大国画最冷门，所有四个年级的学生总共加起来只有五名，而常许诺是唯一的女生，也是唯一的师姐。她的老师是个胖子教授，也是她父亲生前的朋友，在C城也算是圈内有名的画家，绝对典型的C城人。散漫悠闲、拖沓、易满足型艺术家，会吃会喝会玩乐，相当懂得享受。已经快四十的人了，成婚十年都没个孩子。他的妻子就是他的学生，性格和他一样，成天和学生打成一片，不是出外写生，就是打麻将、聚会玩乐，扎堆闲谈所谓的艺术。醉酒时美其名曰“寻灵感、搞创作”，愤怒时拍起大腿批评社会。但清醒之后，总懂得哈哈大笑，卷起衣袖说：“莫谈政治，社会永远美好。”

在C大，常许诺所在的那个圈子，永远不可或缺的就是聚会派对。谁生日喝酒聚会，谁退学喝酒聚会，谁分手喝酒聚会，国庆节喝酒聚会，国庆节后喝酒聚会，世界杯结束喝酒聚会，世界杯结束第二周喝酒聚会，总有莫名其妙而又冠冕堂皇的聚会理由。男男女女似乎对聚会永远热情不减，兴致高昂。我再见常许诺的时候，正是在国庆节后的聚会上。当时，我正在厕所对着马桶呕吐，外面的人群基本散尽，常许诺递过来面纸。她似乎刚刚过来，一张脸非常素净，在黯淡难明的光线里有一种失血的苍白。

在浮躁的C大艺术学院，常许诺简直是个另类，她一直很静，如同她的画，素而优雅，笔墨之中透着厚重而宁静的忧伤，却又不失张力。她是胖子老师的得意弟子。在专业上，他总是由着她极佳的天分自由发挥，加之她的身世，即使她不上课，失踪数月，只要期末参与考试，胖子老师也从不严问为难。

或许正因为常许诺的静，所以他一直对常许诺表现出半遗忘的状态。熟悉以后，我对常许诺提到她的静，“我不是静，”常许诺笑起来，面容坚决地说，“我只是懒。”

是的，她只是懒。更何况他是有女朋友的，传说中C大院花，与他同年级，交往三年。他的女朋友叫作沈蜜，人很漂亮，性格也好，在浮躁的C大，他们是模范情侣。

说到沈蜜，她确实精明，待人接物落落大方，似乎具有天生亲和力，有才华，为人低调。这一点我坚信不疑，因为基本上不仅我，连常许诺自己都是喜欢她的。常许诺常说：“真混账，有些人好得真是什么都好，用放大镜都找不到缺点。”

她喜欢他，后来几乎整个C大美术系的人都知道。她没有站出来承认，开始是胆怯，然后是疲惫，再后来是懒，懒得否认也懒得承认。那时候，她大学一年级，

他即将毕业，他是她的部长。他还在学校的时候在学生会的宣传部当干部，他们曾经常合作版画。有时，作画到深夜，她常常抬起头就看到他的脸，头顶上节能灯很亮，光背对着他。他的手指修长，涂抹颜料均匀细腻。逆光中他英俊的脸，让常许诺怦然心动。你可想象得到，还是小女孩的常许诺，根本不知道如何掩饰自己的喜好，她就这样悄然不自觉地让这些喜好尽收别人眼底。

其实他是知道常许诺喜欢他的，亦如在那堂电影课上，他看到了常许诺并猜测出了那是常许诺。他维持着不动声色，没有任何表示，但他能表示什么呢？

“他能表示什么呢？”常许诺说，“他毕业那年，有一天，我们在宣传部一起画学校校庆的版画……”

他们似乎有画不完的画要画，那天宣传部五个人都在画。常许诺突发急性肠胃炎，疼得直冒冷汗，是他，送她去的医院。一路上，因为胃痉挛，只能走一段停下来忍痛蹲下，他那么高大的一个人也陪着她一起蹲下来，当街在路上，这让常许诺微微动容。一到医院，她就开始呕吐，疼痛使她脸色青绿得可怕，紧接着就是上吐下泻。他为她来来回回跑上跑下，送毛巾、倒水。稍微好转的时候，她挂着吊瓶，想到自己的丑相在他面前展露无遗，开始哭起来。他紧紧握住她的手，然后抱住了她，说：“别哭，有我呢。”

“别哭，有我呢。”这句话让还是小姑娘的常许诺深深迷惑。她幼年丧父，成年后，母亲的远嫁使她一直以来都有着强烈的自我保护意识。她静，是不愿展露心扉以远离伤害。但就在那个时候，在那个医院，周围一片素白，吊瓶里的药水一点一滴流入常许诺虚弱的身体，缓慢地治愈着她的疼痛。另外，一种莫名的情愫伴随着药水，植入了常许诺的心。而他的那句话，让紧锁着常许诺心的那把锁，轻轻地打开了。

她记得那是一个阴天，天空有不知是谁放飞的白鸽，整齐地徘徊飞动，从这一方天空到那一方天空，最后消失了，如同没有存在过。



如果觉得文章需要完整PDF版请到[国学网](http://www.guoxue.org)搜索“[国学网](#)”